

深圳电厂升级项目水泵设备一批采购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HW-GK-7538/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中的公章、电子公章均与营业执照上的公司名称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组成（以投标文件目录为准）与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目录（一级）一致。
7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8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CNY40,000.00，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9	形式评审标准	公开要求	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文件、业绩文件和重要评审项响应情况”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文件、业绩文件和重要评审项响应情况”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评标阶段只评审已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对在开标环节未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即使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也不认可并不再进行评审。对于招标文件公开信息要求的资质、业绩，投标人已按要求列出资质名称、业绩合同对方名称但其他信息不完整，且投标文件中包含对应的完整信息和证明材料的，评标阶段应予以认可。
10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 MAC 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 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11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120天
13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1)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3) 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4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需按要求逐项公开】	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潜水泵、液下泵、自吸泵三种泵型中任意两种泵设备的供货业绩。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 销售合同复印件和2) 到货验收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体现泵型的关键页及到货验收材料。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两种泵型可体现在同1个合同中，也可分别体现在2个合同中。
15	资格评审标准	制造商	投标人应为本次所投设备的制造商
16	资格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及第3.1.1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7	资格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应予否决的其他条款和要求。
1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新大路6号深圳电厂升级项目施工现场。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条款	对招标文件第四章通用合同条款35.2、专用合同条款5.7付款进度、专用合同条款26.2卖方违约责任没有提出任何偏离。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进度计划	投标人填写的项目实施的交货进度计划，存在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第6.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现场建设进度，按计划将所供设备及时、分批地交付给招标人，总体交货完成时间为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如果招标人现场建设进度延迟，则投标人的供货到场时间相应延迟，并由投标人完成仓储等工作，而不产生额外的仓储费用，最晚延迟时间不大于8个月。设备交货时间指设备到达电厂现场时间。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供货清单	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清单，包括了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第5.1项 表5.1-1水泵供货清单条款要求。（清单只接受正偏离，即只接受增加物资项目或增加物资数量或同时物资项目及数量同时增加的三种情况，出现删减物资项目或删减物资数量的情况均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备品备件清单	投标人提供的备品备件供货清单，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第5.3备品备件清单中要求。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外购设备要求 (外购设备短名单带项设备)	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外购设备短名单带项设备要求，若投标人提供推荐名单外的品牌产品的，需要提供下列文件： (1) 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公开出具的检测报告等； (2) 质量对比文件： 投标产品与某一推荐短名单品牌产品的功能对比表； 投标产品与某一推荐短名单品牌产品的技术参数对比表； 投标产品与某一推荐短名单品牌产品的质量证明、说明书等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补充提供未被列入对比表的产品功能和技术参数。 (3) 最终用户证明文件:提供至少2家不同最终用户出具的加盖其公司印章的使用效果证明扫描件，并提供与业主签订的合同扫描件。 投标人同时提交上述三项文件（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质量对比文件、最终用户证明文件），将认定其满足此项要求。如果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或者未完全提供证明文件，将认定其不满足此项要求。 如投标人同时选择推荐名单内的品牌和推荐名单外的品牌，则任一推荐名单外品牌经评审不满足要求，即使同时勾选了推荐名单内的品牌，该项也评议为不合格。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外购设备要求（外购设备短名单不带项设备）	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外购设备短名单不带项设备要求，若投标人提供推荐名单外的品牌产品的，需要提供下列文件： (1) 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公开出具的检测报告等； (2) 质量对比文件： 投标产品与某一推荐短名单品牌产品的功能对比表； 投标产品与某一推荐短名单品牌产品的技术参数对比表； 投标产品与某一推荐短名单品牌产品的质量证明、说明书等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补充提供未被列入对比表的产品功能和技术参数。 (3) 最终用户证明文件:提供至少2家不同最终用户出具的加盖其公司印章的使用效果证明扫描件，并提供与业主签订的合同扫描件。 投标人同时提交上述三项文件（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质量对比文件、最终用户证明文件），将认定其满足此项要求。如果投标人未提供证明文件或者未完全提供证明文件，将认定其不满足此项要求。 如投标人同时选择推荐名单内的品牌和推荐名单外的品牌，则任一推荐名单外品牌经评审不满足要求，即使同时勾选了推荐名单内的品牌，该项也评议为不合格。投标人选择的每一序号项设备品牌不满足算作一项一般技术条款偏离。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的人数和天数应符合招标文件4.2.1-1现场服务计划表中第1项、第2项条款的人数和天数要求。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噪音水平	投标文件所投水泵运行时的平均噪音水平，在距设备轮廓线以外1m处，应不大于85dB(A)。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备材质	投标文件填写所投设备的性能参数中的设备材质，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第2.4.1离心泵性能参数表第三主要部件材质，第3项条款要求、第4项条款要求；第2.4.3立式自吸泵性能参数表中第三主要部件材质，第2项条款要求、第7项条款要求；第2.4.4潜污泵性能参数表第三主要部件材质，第1项条款要求、第2项条款要求、第4项条款要求、第5项条款要求、第7项条款要求、第8项条款要求；第2.4.5长轴液下泵性能参数表中第3.1项条款要求、第3.3项条款要求、第3.4项条款要求、第3.6项条款要求。投标人填写的每一空格设备材质不满足算作一项一般技术条款偏离。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水泵流量	投标文件所投设备的性能参数中的水泵流量，满足第2.4.1离心泵性能参数表第一水泵性能参数，第5项条款要求；第2.4.3立式自吸泵性能参数表中第一水泵性能参数，第5项条款要求；第2.4.4潜污泵性能参数表第一水泵性能参数，第4项条款要求；第2.4.5长轴液下泵性能参数表中第1.2项条款要求。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水泵扬程	投标文件填写所投设备的性能参数中的水泵扬程，满足第2.4.1离心泵性能参数表第一水泵性能参数，第6项条款要求；第2.4.3立式自吸泵性能参数表中第一水泵性能参数，第6项条款要求；第2.4.4潜污泵性能参数表第一水泵性能参数，第5项条款要求；第2.4.5长轴液下泵性能参数表中第1.3项条款要求。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技术偏差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指招标人不接受的合同偏离以及的不可偏离项）外，其它商务（商务中的合同文本部分按第三级条款，如15.1.（1）记为一项偏离）、技术要求（按第五章供货要求第四级目录为一项，例：2.3.6.2记为一项偏离；表格中每一空格记为一项偏离）技术要求中非的数据，每条数据未按招标人要求填写的算一条偏离）和条件偏差可接受的最大范围（程度）为：一般商务偏离累计不超过2项或一般技术偏离累计不超过5项（所有偏差应集中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
31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32	投标报价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